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: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

162號

聯絡人:吳品慧 電話:02-7749-5786

電子信箱: phw@ntnu. edu. tw

受文者: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3月24日 發文字號:師大美字第111100766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競美起手式黑客松簡章與授權同意書、競美起手式黑客松主視覺 (1111007669-

 $0-0. pdf \cdot 1111007669-0-1. pdf)$

主旨:本校辦理教育部前瞻顯示科技導入藝術場域建置與推廣計畫之「競美起手式黑客松競賽」,敬請轉知並鼓勵所屬與學生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一、為透過科技新媒體活化師大美術館典藏作品,與探究美術館智慧創意營運的可能性,本校舉辦旨揭競賽活動與系列講座和工作坊,期待拋磚引玉吸引更多人才,共同集思廣益以數位科技為方法,提供師大美術館典藏作品與美術館的創新營運提案,競賽簡章與報名表詳細內容請參閱競賽報名網站 http://140.122.79.54/ntnucross/。

二、本競賽重要時程,說明如下:

- (一)競賽報名與作品繳件截止日:111年5月18日(星期三) 上午9:00。
- (二)系列講座與工作坊:4月份起舉辦,詳細時間、地點與報名資訊,將另行公告於師大美術館官網與社群平臺。
- (三)初賽評選:111年5月19日(星期四)至5月26日(星期





四)。

(四)公布決賽名單:111年5月27日(星期五)上午10:00。

(五)決賽:111年6月18日(星期六)當日賽程將另行公告。

三、本競賽獎勵

- (一)展出機會:得獎作品將於師大美術館展出。
- (二)將有 4 組團隊,能夠獲得作品製作經費:

1、滿點實踐獎:製作經費新臺幣 2萬元整及獎狀一紙。

2、創意爆棚獎:製作經費新臺幣 2萬元整及獎狀一紙。

3、故事吸睛獎:製作經費新臺幣 2萬元整及獎狀一紙。

4、評審讚聲獎:製作經費新臺幣 1萬元整及獎狀一紙。

(三)參賽證明:凡完成報名與初賽作品繳件,可獲得參賽證明一紙。

(四)決賽交通費補助:凡錄取決賽之團體,由遠地前來本校 出席決賽(30公里以外),本活動將依「國內出差旅費 報支要點」補助交通費,檢據核實報支。每團隊最多補 助兩名。

正本: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部屬機關(構)、各縣市政府教育

局、各縣市文化局

副本:

2022/03/25 10:23:58

校長 吳正己



